# 南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服务事项

办 事 指 南

就 业 创 业 类

## 2018 年 9 月

推进人社公共服务体系

“五化”建设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均** | **等** | **化** |
| **标** | **准** | **化** |
| **信** | **息** | **化** |
| **专** | **业** | **化** |
| **人** | **本** | **化** |

编 制 说 明

为进一步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着力提供高 效、便捷的人社服务，我局精简梳理出市人社系 统 145 项服务事项，编制了《南昌市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服务事项办事指南》（以下简称《办 事指南》）。

《办事指南》共分 4 册，分别为就业创业类、 社会保障类、人事人才类以及劳动关系类。精简 后的《办事指南》，办事所需材料减少了 319 份， 精简率达 35.92%；缩减流程 280 步，优化率达 32.67%；办结时限压缩涉及 58 项服务事项，占总数 的 40.00%。随着“放管服”改革的持续推进，我局 将继续按照“应优尽优、能减则减、应放尽放、能 快则快”的原则，建立办事指南动态优化精简更新 机制，所有《办事指南》均可在南昌市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官方网站（<http://rsj.nc.gov.cn/>） 及“南昌人社”微信公众号（微信号：ncrswx） 查询，敬请关注。

## 目 录

1.人力资源家庭服务业机构备案………………1

2.人力资源家庭服务业机构年度报告审核……4

3.在岗职工技能提升培训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6

4.鉴定补贴申请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8

5.社会保险补贴申领（单位安置）……………10

6.公益性岗位补贴申领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12

7.南昌市促进就业基地认定……………………14

8.一次性创业补贴发放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17

9.困难高校毕业生一次性求职补贴发放………20

10.推荐就业补贴申领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23

11.工业园区定向培训补贴申领………………25

12.见习基地（见习单位）认定………………27

13.就业见习补贴申领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29

14.稳定就业补贴申领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32

15.劳动保障事务代理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34

16.《劳动保障事务代理证》补证……………36

17.正常退休申报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38

18.提前工种退休申报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40

19.企业军转干部提前退休申报………………42

20.死亡退保申报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44

21.档案调出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46

22.档案代理费补缴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48

23.档案查(借）阅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50

24.档案证明出具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52

25.创业培训申请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54

26.个人创业担保贷款申请……………………56

27.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申请………………59

28.《就业创业证》(《就业失业登记证》)办理

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62 29.《就业创业证》（《就业失业登记证》）年检

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64 30.企业稳岗补贴申领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66

31.职工提升职业技能补贴申领………………68

32.失业人员技能培训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70

33.用人单位招聘登记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72

34.求职登记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74

35.劳务派遣代理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76

36.家政中介服务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78

37.母婴护理培训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80

38.用人单位招聘登记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82

人力资源家庭服务业机构备案

一、事项名称：人力资源家庭服务业机构备案 二、办事对象：法人、个人、其他组织

三、受理条件：在南昌市从事家庭服务业经

营活动的机构

四、设立依据：

（一）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务院 第 700 号令）

（二）《江西省劳动力市场管理条例》（省 人大常委会第十一届第二十次会议修正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 档份数** | **形式 标准要求** |
| 1 | 南昌市人力资 | 自备 | 1 | 0 | 0 | 可在市人社 |
| 局网站下载 |
| 源服务（家服 | 模板，填写 |
| 类）备案 | 规范，A4 纸 |
| 申请表 | 打印，加盖 |
| 公章 |
| 2 |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证 | 市场监管部门核发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 A4 纸复印 加盖公章 |
| 3 | 不少于 3 名专 职工作人员职 业资格证书及 劳动合同 | 自备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 A4 纸复印 加盖公章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4 | 经营场所使用 | 自备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 A4 纸复印 加盖公章 |
| 权证明（产权 |
| 证或租赁协 |
| 议）如是住宅 房还需提供当 地居委会或业 主委员会同意 |
| 将住宅改变为 |
| 经营性用房的 |
| 证明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．申请人递交申请;

2．材料受理与初审;

3．实地考察;

4．行文批复并核发《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（备 案）》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初审

实地考察

批复颁证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

上午：9：00－12：00 下午：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10 个工作日

十、承办部门：就业促进和失业保险处

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3986852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人力资源家庭服务业机构年度报告审核

一、事项名称：人力资源家庭服务业机构年 度报告审核

二、办事对象：法人、个人、其他组织

三、受理条件：经南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

障局备案的从事家庭服务业经营活动的机构

四、设立依据：

（一）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务院 第 700 号令）

（二）《江西省劳动力市场管理条例》（省 人大常委会第十一届第二十次会议修正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 档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 要求** |
| 1 | 南昌市家庭服 务业机构年度 报告 | 自备 | 1 | 0 | 0 | 可在市人社 |
| 局网站下载模板， 填写 规范，A4 纸 打印， 加盖 |
| 公章 |
| 2 | 《人力资源服务 许可证（备案） 正、副本 | 人社部门》核发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加盖公章 |
| 3 | 新增专职工作 | 自备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 |
| 人员职业资格 | A4 纸复印 |
| 证书 | 加盖公章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．申请人递交申请;

2．材料受理与审核;

3．在《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（备案）》上加 盖年度检验公章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审核

检验盖章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：9：00－12：00 下午：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即时办结

十、承办部门：就业促进和失业保险处

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3986852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在岗职工技能提升培训

一、事项名称：在岗职工技能提升培训

二、办事对象：法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具备资质且符合条件的培训

机构

四、设立依据：

（一）《关于印发<江西省职业培训政府补贴 管理暂行办法>的通知》（洪人社字〔2012〕723 号）

（二）《关于组织开展政府购买职业培训成 果工作的通知》（洪人社字〔2015〕88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 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 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档 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 要求** |
| 1 | 开班申请表及附件 | 自备 | 4 | 0 | 0 | A4 纸打印 加盖公章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：

1.培训机构递交《开班申请表》及附件;

2.审核通过后，按要求开展培训;

3.培训机构组织参训学员参加职业技能考核

鉴定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培训申报

组织培训

考核鉴定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

上午：09:00-12:00 下午：13:30-17:00

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60 个工作日 十、承办部门：职业能力建设处 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7603887 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鉴定补贴申请

一、事项名称：鉴定补贴申请

二、办事对象：个人、法人

 三、受理条件：符合条件的鉴定所（站）及

个人

四、设立依据：

《江西省职业培训政府补贴管理暂行办法》

（赣人社发〔2012〕97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 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 档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 要求** |
| 1 | 南昌市职业技能 鉴定单位申报表 | 自备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，正反 面 A4 纸打印 |
| 2 | 花名册 | 自备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，A4纸打印 |
| 3 | 符合条件人员证明 | 自备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，A4纸复印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鉴定所（站）提交申报材料；

2.审核通过后，出具符合申报条件的证明；

3.报市就业处审批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补贴申报

审核通过

报市就业处审批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 9：00-12：00 下午：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20 个工作日

十、承办部门：南昌市职业技能鉴定中心

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7697739

0791-87697763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社会保险补贴申领（单位安置）

一、事项名称：社会保险补贴申领（单位安置）

二、办事对象：法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、高校毕业生就业并在市本级参加社保的单位（企业）

四、设立依据：《关于印发<江西省就业补助资

金管理暂行办法>的通知》（赣财社〔2017〕15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来源** | **原件****份数** | **复印件****份数** | **电子文****档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****要求** |
| 1 | 《南昌市社 保补贴申请 表（单位）》 | 自备 | 1 | 0 | 0 | 加盖单位公 |
| 章，可在人社局官网下 载或窗口领 取，内容填 |
| 写准确规范 |
| 2 | 统一社会信 | 市场监管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 |
| 用代码证 | 部门核发 | A4 纸复印 |
| 3 | 补贴人员身 | 公安部门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 |
| 份证 | 核发 | A4 纸复印 |
| 4 | 符合申领社 保补贴人员 花名册 | 自备 | 1 | 0 | 1 | 真实有效 |
| 5 | 《就业创业 | 人社部门 或教育部 门核发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证》（《就业失业登记 证》）、高校 毕业生还需 提供《高校毕 |
| 业证书》 |
| 6 | 签订一年以上《劳动合同》 | 自备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申请人递交申请；

2.材料受理与审核；

3.发放社会保险补贴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审核

发放补贴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 9：00－12：00 下午：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30 个工作日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处

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3805778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公益性岗位补贴申领

一、事项名称：公益性岗位补贴申领

二、办事对象：法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吸纳就业困难人员和离校一

年内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在公益性岗位工作的市本

级单位（企业）

四、设立依据：《关于印发<江西省就业补助资

金管理暂行办法>的通知》（赣财社〔2017〕15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，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 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 档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 要求** |
| 1 | 《南昌市公益性 岗位补贴 申请表》 | 自备 | 1 | 0 | 0 | 加盖 单位 公 章，可在人社局 官 网下载 或窗口领取 内容 填写 准 确规范 |
| 2 | 花名册 | 自备 | 1 | 0 | 1 | 真实有效 |
| 3 | 《就业创业证》（《就业失业登 记证》）、高校 毕业生还需提供《毕业证书》 | 人社或 教育部 门核发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4 | 补贴人员身份证 | 自备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5 | 签订一年以上《劳动合同》 | 自备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6 | 近 3 个月工资发放表 | 自备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申请人递交申请；

2.材料受理与审核；

3.发放公益性岗位补贴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审核

发放补贴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：9：00－12：00 下午：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30 个工作日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处

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3805778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南昌市促进就业基地认定

一、事项名称：南昌市促进就业基地认定

二、办事对象：法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在职职工 50 人以上，当年新

招用持有《就业创业证》（《就业失业登记证》） 的人员达职工总数 30%（超过 100 人企业达 15%） 以上的商贸企业、服务性企业、街道社区具有加 工性质的小型企业实体、劳动密集型小企业、返 乡农民工创办的企业

四、设立依据：《关于印发<江西省促进就业 基地认定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赣财社字〔2014〕 206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，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****来源** | **原件****份数** | **复印件****份数** | **电子文档****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****要求** |
| 1 | 《南昌市促进 就业基地申请 认定申请表》 | 自备 | 3 | 0 | 0 | 加盖 单位 公 |
| 章，可在人社局 官 网下载 或窗口领取 内容 填写 准 |
| 确规范 |
| 2 |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证 | 市场监 管部门核发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3 | 失业人员 | 公安部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 |
| 身份证 | 门核发 | A4 纸复印 |
| 4 | 失业人员《就 | 人社部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 |
| 业创业证》 |
| （《就业失业 | 门核发 | A4 纸复印 |
| 登记证》）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5 | 职工花名册 | 自备 | 1 | 0 | 1 | 真实有效 |
| 6 | 近三个月工资发放表 | 自备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加盖公章A4 纸复印 |
| 7 | 签订一年以上《劳动合同》 | 自备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 加盖公章 A4 纸复印 |
| 8 | 经营场地证明 | 自备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加盖公章A4 纸复印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事流程

1.向所在县区公共就业人才服务局递交申请；

2.材料受理与初审；

3.实地考察后提出初审意见，并公示 7 天；

4.县区就业局报市就业处备案；

5.发放认定证书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初审

核查、公示

报市就业处备案

发放证书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：9：00－12：00 下午：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60 个工作日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处

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3805778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一次性创业补贴发放

一、事项名称：一次性创业补贴发放

二、办事对象：法人、个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自主创业的在校生及毕业五

年内自主创业的高校毕业生

四、设立依据：《关于做好困难高校毕业生 一次性求职创业补贴和大学生一次性创业补贴发 放工作的通知》（赣人社字〔2015〕355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，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 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 档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 要求** |
| 1 | 《大学生一次 性创业补贴申 请审批表》 | 自备 | 1 | 0 | 0 | 加盖单位公章可在人社局官 网下载或窗口 领取，内容填写 准确规范 |
| 2 |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证或《民办非企业登记 证》、《税务登 记证（副本）》 | 市场监 管部门 核发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3 | 企业提供：法人 身份证、近 3 个 月企业财务报表及员工工资 支付凭证 个体工商户提供：身份证、近 3 个月进货单及 销售明细表或服务清单 | 自备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4 | 《就业创业证》（《就业失业登 记证》）或毕业 证（在校生需提 供学籍证明） | 人社或 教育部 门核发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5 | 银行开设的基本账户 | 自备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在校生向所在院校就业部门递交材料（毕

业 5 年内学生向所在地人社所申请）；

2.材料受理与初审；

3.实地核查；

4.院校公示（人社所公示并在县级人社部门

网站公示）；

5.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处（县区人社部门）

复审；

6.发放大学生一次性创业补贴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初审

实地核查

公示

发放补贴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

上午：9：00－12：00 下午：13：30-17：00

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30 个工作日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处 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3805698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困难高校毕业生一次性求职补贴发放

一、事项名称：困难高校毕业生一次性求职

补贴发放

二、办事对象：个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家庭毕业

生、残疾毕业生、已获得国家助学贷款毕业生、 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毕业生、贫困残疾人家庭毕业 生以及特困人员毕业生

四、设立依据：

（一）《关于做好困难高校毕业生一次性求 职创业补贴和大学生一次性创业补贴发放工作的 通知》（赣人社字〔2015〕355 号）

（二）《关于进一步做好困难高校毕业生一 次性求职补贴发放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赣人社字

〔2017〕451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，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 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 档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要求** |
| 1 | 《困难高校毕 业生一次性求 职补贴申请审 批表》 | 自备 | 1 | 0 | 0 | 加盖单位公章 可在人社局官 网下载或窗口 领取，内容填写 准确规范 |
| 2 | 身份证 | 公安部门 核发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3 | 学生证 | 教育部门 核发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4 | 《低保证》或《残疾证》或《建档立卡贫 困家庭》或助 学贷款证明、 特困家庭证明 | 民政或残 联或扶贫 部门或教 育部门 核发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5 | 银行开设的基本账户 | 自备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申请人向学校递交申请；

2.材料受理与初审；

3.学校公示；

4.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处复审；

5.发放困难高校毕业生一次性求职补贴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初审

公示

市级复审

发放补贴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：9：00－12：00 下午：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60 个工作日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处

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3805698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推荐就业补贴申领

一、事项名称：推荐就业补贴申领

二、办事对象：法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推荐青年大学生（含其他大

中专院校、职业院校、技工学校和各类职业培训 机构推荐参加技能培训的毕业年度青年大学生） 到工业园区企业稳定就业半年以上的院校

四、设立依据：《关于鼓励支持青年大学生 工业园区就业的暂行办法的通知》（洪府发〔2017〕 38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 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档 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 要求** |
| 1 | 《南昌市青年大 学生工业园区推 荐就业补贴 申请表》 | 自备 | 1 | 1 | 0 | 加盖单位公章，可在人 社局官网下 载或窗口领 取，内容填 写准确规范 |
| 2 | 院校《法人证书 | 市场监管部门 核发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3 | 青年大学生 身份证 | 公安部 门核发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4 | 青年大学生《就业创业证》（《就业失业登记证》） | 人社部 门核发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5 | 青年大学生《毕业证书》 | 教育部门核发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6 | 签订一年以上的《劳动合同》 | 自备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申请人递交申请；

2.受理并审核；

3.发放推荐就业补贴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审核

发放补贴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：9：00－12：00 下午：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30 个工作日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处

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3805698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工业园区定向培训补贴申领

一、事项名称：工业园区定向培训补贴申领 二、办事对象：法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与新招员工签订 6 个月以上

劳动合同，并在 6 个月内对新招员工组织开展自

主培训的工业园区企业

四、设立依据：

（一）《关于进一步规范全省就业创业培训 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赣人社发〔2014〕 32 号）

（二）《关于印发<江西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 暂行办法>的通知》（赣财社〔2017〕15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，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 档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 要求** |
| 1 | 《培训补贴 资金申请拨 付表》 | 自备 | 1 | 0 | 0 | 加盖 单位 公 |
| 章，可在人社局 官 网下载 或窗口领取 内容 填写 准 |
| 确规范 |
| 2 | 培训学员花 | 自备 | 1 | 0 | 1 | 真实有效 |
| 名册 | 加盖公章 |
| 3 | 评估验收表 | 人社部门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 |
| 提供 | 加盖公章 |
| 4 | 培训学员身 份证 | 公安部门 核发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加盖公章 |
| A4 纸复印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5 | 劳动合同 | 自备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 加盖公章 A4 纸复印 |
| 6 | 工资发放表 | 自备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 加盖公章 A4 纸复印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申请人递交申请；

2.材料受理与审核；

3.发放补贴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审核

发放补贴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：9：00－12：00 下午：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30 个工作日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处

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3805728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见习基地（见习单位）认定

一、事项名称：见习基地（见习单位）认定 二、办事对象：法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对能够持续提供见习岗位，

配备见习指导老师，具备必要的工作生活条件， 且发放不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见习生活费的 企事业单位

四、设立依据：《关于印发<江西省高校毕业 生职业见习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赣人社字〔2009〕 137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，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 档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要求** |
| 1 | 《职业见习基地申请表》 | 自备 | 1 | 0 | 0 | 加盖单位公章 可在人社局官 网下载或窗口 领取，内容填写 准确规范 |
| 2 | 《职业见习岗 位申报表》 | 自备 | 1 | 0 | 0 |
| 3 |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证或事业 单位《法人证 书》 | 市场监管部 门或事业单 位登记管理 部门核发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申请人递交申请；

2.材料受理与审核；

3.实地考察；

4.认定为基地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受理、初审

递交申请

实地考察

认定基地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：9：00－12：00 下午：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15 个工作日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处

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3805728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就业见习补贴申领

一、事项名称：就业见习补贴申领

二、办事对象：法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吸纳离校一年内未就业高校

毕业生参加就业见习的见习单位

四、设立依据：

（一）《关于印发<江西省高校毕业生职业见 习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（赣人社字〔2009〕137 号）

（二）《关于印发<江西省就业补助资金管理 暂行办法>的通知》（赣财社〔2017〕15）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 档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要求** |
| 1 | 《见习岗 位补贴申 报表》 | 自备 | 1 | 0 | 0 | 加盖单位公章，可 在人社局官网下 载或窗口领取，内 容填写准确规范 |
| 2 | 见习学员 | 自备 | 1 | 0 | 1 | 真实有效 |
| 名单 | 加盖公章 |
| 3 | 就业见习 | 自备 | 1 | 0 | 0 | 加盖单位公章， |
| 可在人社局官网 |
| 下载 或 窗 口领  |
| 协议书 | 取，内容填写准 |
| 确规范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4 | 《就业创 业证》（《就 业失业登 记证》）或 毕业证 | 人社部门 核发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5 | 基本生活 补助明细 账（单） | 自备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加盖公章 |
| 6 | 见习综合 保险保单 | 自备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加盖公章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申请人递交申请；

2.材料受理与审核；

3.发放就业见习补贴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审核

发放补贴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：9：00－12：00 下午：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30 个工作日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处 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3805728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稳定就业补贴申领

一、事项名称：稳定就业补贴申领

二、办事对象：法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入驻各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

园且为我市工业园区年均输送不少于 500 名稳定 就业两年以上青年大学生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

四、设立依据：《关于鼓励支持青年大学生 工业园区就业的暂行办法的通知》（洪府发〔2017〕 38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，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 档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要求** |
| 1 | 《南昌市青年 | 自备 | 3 | 0 | 0 | 加盖单位公章 |
| 可在人社局官 |
| 大学生稳定就 | 网下载或窗口 |
| 业补贴申请表》 | 领取，内容填写 |
| 准确规范 |
| 2 | 统一社会信用 | 市场监管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 |
| 代码证 | 部门核发 | A4 纸复印 |
| 3 | 《人力资源服 | 人社部门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 |
| 务许可证》 | 核发 | A4 纸复印 |
| 4 | 青年大学生身 | 公安部门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 |
| 份证 | 核发 | A4 纸复印 |
| 5 | 《就业创业证》（《就业失业登 记证》） | 人社部门 核发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6 | 《毕业证书》 | 教育部门 核发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7 | 《劳动合同》 | 自备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申请人递交申请；

2.材料受理与审核；

3.发放稳定就业补贴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审核

发放补贴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：9：00－12：00 下午：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30 个工作日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处

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3805718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劳动保障事务代理

一、事项名称：劳动保障事务代理

二、办事对象：法人、个人、其他组织

三、受理条件：有人事档案代理需求的单位

和个人

四、设立依据：《关于印发贯彻落实省政府 赣府发〔2001〕32 号文件精神几个具体办法的通 知》（洪府发〔2001〕21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 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 件份数** | **电子文 档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要求** |
| 1 | 身份证 | 公安部 门核发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 |
| 2 | 人事档案 | 档案所 在单位 提供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 |
| 3 | 照片 | 自备 | 2 | 0 | 0 | 一寸免冠彩照 |
| 4 | 南昌市职工劳 动保障事务代 理登记表 | 人社部 门提供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 |
| 5 | 关于办理劳动 保障事务代理 的联系函 | 人社部 门提供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 |
| 6 | 劳动保障事务 代理协议书 | 人社部 门提供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申请人递交申请；

2.商调档案；

3.审核档案；

4.签订协议；

5.领取《劳动保障事务代理证》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商调档案

审核档案

签订协议

确认代理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：9：00-12：00 下午：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即时办结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技术工人开发交流服务中心 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6611839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《劳动保障事务代理证》补证

一、事项名称：《劳动保障事务代理证》补证

二、办事对象：个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人事档案在南昌市技术工人

开发交流服务中心的人员

四、设立依据：《关于印发贯彻落实省政府 赣府发〔2001〕32 号文件精神几个具体办法的通 知》（洪府发〔2001〕21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 档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 要求** |
| 1 | 身份证 | 公安部门 核发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 |
| 2 | 照片 | 自备 | 1 | 0 | 0 | 一寸免冠 彩照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申请人递交申请；

2.材料受理与审核；

3.领取《劳动保障事务代理证》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审核

确认代理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：9：00-12：00 下午：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即时办结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技术工人开发交流服务中心 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6611839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正常退休申报

一、事项名称：正常退休申报

二、办事对象：个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符合法定退休条件且人事档

案在南昌市技术工人开发交流服务中心的人员

四、设立依据：《关于印发贯彻落实省政府 赣府发〔2001〕32 号文件精神几个具体办法的通 知》（洪府发〔2001〕21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 档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要求** |
| 1 | 劳动保障事 务代理证 | 人社部门 核发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 |
| 2 | 身份证 | 公安部门 核发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，A4 纸复 印 |
| 3 | 银行卡信息 | 自备 | 1 | 1 | 0 | 工商银行、邮政银 行、江西银行其中 一家银行 |
| 4 | 企业职工退 休审批表 | 自备 | 3 | 0 | 0 | 可在人社局官网 下载或南昌市社 会保险管理中心 窗口领取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申请人递交申请(退休每月 1—10 日)；

2.代理申报；

3.核定材料；

4.打印企业职工退休待遇核定表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代理申报

核定材料

打印表格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：9：00-12：00 下午：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30 个工作日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技术工人开发交流服务中心 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6611839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提前工种退休申报

一、事项名称：提前工种退休申报

二、办事对象：个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符合提前工种退休条件且人事

档案在南昌市技术工人开发交流服务中心的人员

四、设立依据：《关于印发贯彻落实省政府 赣府发〔2001〕32 号文件精神几个具体办法的通 知》（洪府发〔2001〕21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 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 档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要求** |
| 1 | 劳动保障事 务代理证 | 人社部 门核发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 |
| 2 | 身份证 | 公安部 门核发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， A4 纸复印 |
| 3 | 银行卡信息 | 自备 | 1 | 1 | 0 | 工商银行、邮政银 行、江西银行其中 一家银行 |
| 4 | 南昌市提前 工种退休申 请报告 | 人社部 门提供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 |
| 5 | 提前退休审 批表 | 人社部 门提供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申请人递交申请（提前 60 个工作日）；

2.代理申报；

3.核定材料；

4.打印企业职工退休待遇核定表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代理申报

核定材料

打印表格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：9：00-12：00 下午：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60 个工作日

 十、承办部门：市技术工人开发交流服务中心 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6611839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企业军转干部提前退休申报

一、事项名称：企业军转干部提前退休申报 二、办事对象：个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符合军转干部提前工种退休

条件且人事档案在南昌市技术工人开发交流服务

中心的人员

四、设立依据：《关于印发贯彻落实省政府 赣府发〔2001〕32 号文件精神几个具体办法的通 知》（洪府发〔2001〕21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 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 档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要求** |
| 1 | 劳动保障事 务代理证 | 人社部 门核发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 |
| 2 | 企业军转干 部提前提前 退休审批表 | 人社部 门核发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 |
| 3 | 身份证 | 公安部 门核发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，A4 纸复印 |
| 4 | 军官转业证 | 部队 核发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 |
| 5 | 银行卡信息 | 自备 | 1 | 1 | 0 | 工商银行、邮政 银行、江西银行 任意一家银行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申请人递交申请（提前 60 个工作日）；

2.原单位核定；

3.代理申报；

4.核定材料；

5.打印企业职工退休待遇核定表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单位核定

代理申报

核定材料

打印表格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：9：00-12：00 下午：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60 个工作日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技术工人开发交流服务中心 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6611839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死亡退保申报

一、事项名称：死亡退保申报

二、办事对象：个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人事档案在南昌市技术工人

开发交流服务中心人员的亲属

四、设立依据：《关于印发贯彻落实省政府 赣府发〔2001〕32 号文件精神几个具体办法的通 知》（洪府发〔2001〕21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 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 件份数** | **电子文 档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要求** |
| 1 | 劳动保障事 务代理证 | 人社部门 核发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 |
| 2 | 身份证 | 公安部门 核发 | 1 | 2 | 0 | 真实有效，A4 纸复印 |
| 3 | 火化证明、 死亡证明 | 民政、公 安、医疗 机构核发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；省里 实现一网通办后 取消 |
| 4 | 户口本原件 或者亲属关 系证明 | 公安部 门、社区 提供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 |
| 5 | 银行卡信息 | 自备 | 1 | 1 | 0 | 工商银行、邮政 银行、江西银行 其中一家银行 |
| 6 | 参保人员终 止社会保险 关系申请表 | 自备 | 1 | 0 | 0 | 可在人社局官网 下载或南昌市社 会保险管理中心 窗口领取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申请人递交申请；

2.材料受理与审核;

3.办理退保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审核

办理退保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：9：00-12：00 下午：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即时办结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技术工人开发交流服务中心 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6611839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档 案 调 出

一、事项名称：档案调出

二、办事对象：个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人事档案在南昌市技术工人

开发交流服务中心的人员

四、设立依据：《关于印发贯彻落实省政府 赣府发〔2001〕32 号文件精神几个具体办法的通 知》（洪府发〔2001〕21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 件份数** | **电子文 档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 要求** |
| 1 | 劳动保障事 务代理证 | 人社部门 核发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 |
| 2 | 身份证 | 公安部门 核发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 |
| 3 | 调档函 | 调入单位提供 | 1 | 0 | 0 | 加盖公章 |
| 4 | 档案转递通 知单（含档案 转递回执） | 人社部门 提供 | 1 | 0 | 0 | 加盖公章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（1）申请人递交申请；

（2）材料受理与审核；

（3）档案寄出；

（4）回执存档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审核

档案寄出

回执存档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：9：00-12：00 下午：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即时办结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技术工人开发交流服务中心 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6611839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档案代理费补缴

一、事项名称：档案代理费补缴

二、办事对象：个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人事档案在南昌市技术工人

开发交流服务中心的欠费人员

四、设立依据：

（一）《关于转发进一步加强流动人员人事 档案管理服务工作文件的通知》（赣人社字〔2015〕 250 号）

（二）《关于制订〈技工交流服务收费项目 及标准〉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赣价费字〔1992〕 第 57 号、赣财综字〔1992〕第 77 号）

（三）《关于转发省发改委、省财政厅〈关

于降低部分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的通知〉的通知》

（洪价行字〔2013〕第 1 号）

（四）《关于印发贯彻落实省政府赣府发

〔2001〕32 号文件精神几个具体办法的通知》（洪 府发〔2001〕21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 件份数** | **电子文 档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 要求** |
| 1 | 劳动保障事务 代理证 | 人社部门 核发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核查记录；

2.核定欠费；

3.补缴费用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核查记录

核定欠费

补缴费用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：9：00-12：00 下午：13：30-17：00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即时办结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技术工人开发交流服务中心

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6611839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档案查（借）阅

一、事项名称：档案查(借）阅

二、办事对象：法人、个人、其他组织

 三、受理条件：个人、党政机关及县以上大

集体或全民企事业单位

四、设立依据：《关于印发贯彻落实省政府 赣府发〔2001〕32 号文件精神几个具体办法的通 知》（洪府发〔2001〕21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 件份数** | **电子文档 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 要求** |
| 1 | 劳动保障事 务代理证 | 人社部门 核发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 |
| 2 | 身份证 | 公安部门 核发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 |
| 3 | 介绍信 | 自备 | 1 | 0 | 0 | 加盖公章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申请人递交申请；

2.材料受理与审核；

3.领取材料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审核

领取材料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：9：00-12：00 下午：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即时办结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技术工人开发交流服务中心 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6611839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档案证明出具

一、事项名称：档案证明出具

二、办事对象：个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人事档案在南昌市技术工人

开发交流服务中心的人员

四、设立依据：《关于印发贯彻落实省政府 赣府发〔2001〕32 号文件精神几个具体办法的通 知》（洪府发〔2001〕21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 件份数** | **电子文 档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 要求** |
| 1 | 劳动保障事务 代理证 | 人社部门 核发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 |
| 2 | 函件 | 自备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申请人递交申请；

2.材料受理与审核；

3.领取证明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审核

领取证明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：9：00-12：00 下午：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即时办结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技术工人开发交流服务中心 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6611839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创业培训申请

一、事项名称：创业培训申请

二、办事对象：个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有创业愿望和培训需求的城

乡各类劳动者或毕业学年的高校毕业生

四、设立依据：

（一）《关于进一步规范全省就业创业培训 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赣人社发〔2014〕 32 号）

（二）《转发<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关于进一步推进创业培训工作的指导意见>的通 知》（赣人社字〔2016〕227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 档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 要求** |
| 1 | 《南昌市创业培 训学员登记表》 | 自备 | 1 | 0 | 0 | 人社部门官 网或窗口 领取 |
| 2 | 身份证 | 公安部门 核发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3 | 大学生学生证 (毕业证)或《就 业创业证》 | 教育部门或 人社部门 核发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4 | 照片 | 自备 | 2 | 0 | 0 | 免冠一寸 彩色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申请人递交申请；

2.材料受理与审核；

3.统一安排培训;

4.颁发结业证书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审核

安排培训

颁发证书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

上午 9:00-12:00 下午 13:30-17:00

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20 个工作日 十、承办部门：市创业指导中心 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3803883 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个人创业担保贷款申请

一、事项名称：个人创业担保贷款申请

二、办事对象：法人、个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合法创业的自主创业者

四、设立依据：

（一）《关于进一步做好全省创业担保贷款

财政贴息工作的通知》（赣财债〔2018〕92 号）

（二）《关于印发<江西省创业担保贷款业务

操作办法>的通知》（赣人社发〔2018〕25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### （一）个人创业担保贷款申请，提供以下材 料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 档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 要求** |
| 1 | 《南昌市创业 担保贷款申请 表（个人》 | 自备 | 2 | 0 | 0 | 本人填写，人 社部门官网 或窗口领取， 内容填写准 确规范 |
| 2 | 身份证 | 公安部门 核发 | 1 | 2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3 |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证或相关 部门核准颁发 的经营许可证（种、养殖业承包合同） | 市场监管 部门或相 关部门核 发 | 1 | 2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4 | 反担保人身份 证或抵、质押 物证件材料 | 自备 | 1 | 2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5 | 其中人才创业 需提供大专以 上学历、初级 以上专业技术 职称、高级工 以上职业资格 证书之一 | 自备 | 1 | 2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
**（二）合伙经营、组织起来共同创业的创业 担保贷款申请，提供以下材料：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 档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 要求** |
| 1 | 《南昌市创业 担保贷款申请 表（合伙经 营）》 | 自备 | 2 | 0 | 0 | 本人填写，人 社部门官网 或窗口领取， 内容填写准 确规范 |
| 2 | 合伙创业或组 织起来共同创 业人员身份证 | 公安部门 核发 | 1 | 2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3 |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证或相关 部门核准颁发 的经营许可证（种、养殖业承包合同） | 市场监管 部门或相 关部门核 发 | 1 | 2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4 | 抵、质押物证件材料 | 自备 | 1 | 2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5 | 工商、民政等相关部门备案的章程 | 自备 | 1 | 2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申请人递交申请；

2.材料受理与初审；

3.对申请项目进行实地调查；

4.移交至经办银行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初审

实地调查

移交银行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 9：00－12：00 下午 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20 个工作日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创业指导中心

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3803828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申请

一、事项名称：小微企业创业担保贷款申请 二、办事对象：法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有创业贷款需求的小微企业、

促进就业基地、创业孵化基地

四、设立依据：

（一）《关于进一步做好全省创业担保贷款

财政贴息工作的通知》（赣财债〔2018〕92 号）

（二）《关于印发<江西省创业担保贷款业务操作办法>的通知》（赣人社 发〔2018〕25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 档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 要求** |
| 1 | 《南昌市创业 担保贷款申请 表（企业）》 | 自备 | 2 | 0 | 0 | 本人填写，人 社部门官网 或窗口领取， 内容填写准 确规范 |
| 2 | 身份证 | 公安部门 核发 | 1 | 2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3 |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证或相关 | 市场监管部门或相 | 1 | 2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| 部门核准颁发的经营许可证 | 关部门核 发 |  |  |  |  |
| 4 | 市场监管部门 部门备案的企 业章程 | 自备 | 1 | 2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5 | 其中促进就业 基地或创业孵 化基地需另提 供认定证明 | 人社部门 核发 | 1 | 2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6 | 企业与吸纳安 置人员签订的 劳动合同 | 自备 | 1 | 2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7 | 企业当月工资 表及工资发放 凭证 | 自备 | 1 | 2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8 | 上年度及申请 当月或上月的 资产负债表（新成立的企 业提供当月资 产负债表） | 自备 | 1 | 2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申请人递交材料；

2.受理与初审；

3.对申请项目进行实地调查；

4.移交至经办银行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材料初审

实地调查

移交银行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 9：00－12：00 下午 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20 个工作日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创业指导中心

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3803828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《就业创业证》(《就业失业登记证》)办理

一、事项名称：《就业创业证》(《就业失业

登记证》)办理

二、办事对象：个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领取失业保险待遇人员

四、设立依据：

（一）《关于切实做好全国统一样式<就业失 业登记证>发放的补充通知》（赣人社字〔2011〕 134 号）

（二）《关于印发<江西省失业保险经办业务 规程>的通知》（赣劳社就〔2004〕33 号）

（三）《关于印发〈就业失业登记证操作办 法暂行规定〉的通知》（洪人社字〔2012〕330 号）

（四）《南昌市失业保险金申领发放办法》

（洪劳就字〔2001〕3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 名称** | **材料 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档 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 要求** |
| 1 | 证件照片 | 自备 | 2 | 0 | 0 | 2 寸免冠 彩照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申请人在单位停保后 60 日内（如遇法定节 假日可顺延）递交申请；

2.材料受理与审核；

3.领取《就业创业证》(《就业失业登记证》)。

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审核

领取证书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

上午：9:00－12:00 下午：13:30-17:00

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即时办结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职工失业保险管理处 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6702176

0791-86710376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《就业创业证》(《就业失业登记证》)年检

一、事项名称：《就业创业证》（《就业失业登 记证》）年检

二、办事对象：法人、个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国有、大集体企业持原《再

就业优惠证》换发《就业创业证》（《就业失业

登记证》）的单位或人员

四、设立依据：

（一）《关于印发〈就业失业登记证操作办法 暂行规定〉的通知》（洪人社字〔2012〕330 号）

（二）《关于进一步做好就业失业登记管理工 作及 2015 年审工作的通知》（洪人社发〔2015〕

42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 档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 要求** |
| 1 | 《就业创业证》（《就业失业登 记证》 | 人社部门 核发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 |
| 2 | 身份证 | 公安部门 核发 | 1 | 0 | 0 | 真实有效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**(一)办理流程** 1.申请人递交申请;

2.材料受理与审核;

3.年检通过。

### (二)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审核

年检通过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：9：00－12：00 下午：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即时办结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职工失业保险管理处

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6709396

0791-86710269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企业稳岗补贴申领

一、事项名称：企业稳岗补贴申领

二、办事对象：法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参加失业保险并足额缴费、

上年度未裁员或裁员率低于城镇登记失业率、财

务制度健全的企业

四、设立依据：《关于做好失业保险稳岗补 贴工作的通知》（赣人社字〔2017〕399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 档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 要求** |
| 1 | 《企业享受稳岗 补贴申请审核表 | 人社部》 门提供 | 3 | 0 | 0 | 真实有效 |
| 2 |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证 | 市场监管 部门 核发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 A4 纸 复印 |
| 3 | 上年度失业保险缴费凭证 | 自备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 A4 纸 复印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申请人递交申请；

2.材料受理与初审；

3.现场审核；

4.人社局官网公示；

5.拨付企业稳岗补贴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初审

现场审核

局官网公示

拨付补贴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 9：00-12：00 下午 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60 个工作日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职工失业保险管理处

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6709716

0791-86701983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职工提升职业技能补贴申领

一、事项名称：职工提升职业技能补贴申领 二、办事对象：法人、个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依法参加失业保险 3 年以上，

累计缴纳失业保险费 36 个月以上（含 36 个月）， 取得初级（五级）、中级（四级）、高级（三级） 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，并在证书核发 之日起 12 个月内申请的市本级参保企业的在职职工

四、设立依据：

（一）《关于失业保险支持参保职工提升职业

技能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赣人社发〔2017〕34 号）

（二）《关于落实失业保险支持参保职工提升

职业技能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赣就局〔2017〕16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 档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 要求** |
| 1 | 《失业保险支持企 业参保职工技能提 升补贴申请表》 | 人社部门 提供 | 2 | 0 | 0 | 真实有效 |
| 2 | 身份证 | 公安部门 核发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3 | 职业资格证书 | 人社部门 或行业 核发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4 | 银行信息 | 自备 | 1 | 1 | 0 | 江西银行 存折或银 行卡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 **(一)办理流程** 1.申请人递交申请；

2.材料受理与审核；

3.人社局官网公示；

4.发放职工提升职业技能补贴。

### (二)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审核

局官网公示

发放补贴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：9：00－12：00 下午：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60 个工作日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职工失业保险管理处

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6709396

0791-86710269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失业人员技能培训

一、事项名称：失业人员技能培训

二、办事对象：个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南昌市有培训需求的失业登

记人员

四、设立依据：

（一）《关于进一步规范全省就业创业培训 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赣人社发〔2014〕 32 号）

（二）《关于印发江西省职业培训政府补贴 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》（洪人社字〔2012〕723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档 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 要求** |
| 1 | 《就业创业 证》《就业 失业证》 | 人社部门 核发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 |
| 2 | 照片 | 自备 | 3 | 0 | 0 | 2 寸免冠 彩照 |
| 3 | 身份证 | 公安部门 核发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申请人递交申请；

2.材料受理与审核;

3.技能培训；

4.考核合格颁发结业证或技能等级证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审核

开展培训

颁发证书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 9：00-12：00 下午 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30 个工作日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职业培训中心

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3800798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

用人单位招聘登记

一、事项名称：用人单位招聘登记

二、办事对象：法人、其他组织

三、受理条件：各类用人单位

四、设立依据：

（一）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务院 第 700 号令）

（二）《江西省劳动力市场管理条例》（省 人大常委会第十一届第二十次会议修正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 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档 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 要求** |
| 1 | 身份证 | 自备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2 |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证 | 自备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申请人递交申请；

2.材料受理与审核；

3.发布招聘公告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审核

发布公告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 9：00-12：00 下午 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即时办结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人力资源服务中心

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－86700710

0791-86704597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－83986840

求 职 登 记

一、事项名称：求职登记

 二、办事对象：个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各类求职者

 四、设立依据：

（一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就业促进法》（中

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）

（二）《江西省就业促进条例》（江西省十 一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无。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申请人递交申请;

2.受理与审核;

3.推荐就业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审核

推荐就业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 9：00-12：00 下午 13：30-17：00

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即时办结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人力资源服务中心

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－83802782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－83986840

劳务派遣代理

一、事项名称：劳务派遣代理

二、办事对象：法人、其他组织

三、受理条件：有劳务派遣、职工社保、公

积金代缴及工资代发等方面服务需求的用人单位

四、设立依据：

（一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》（全国人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于 1994 年 7 月 5 日通过）

（二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》（中

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三号）

（三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》（全 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0 年 10 月 28 日通过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 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档 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 要求** |
| 1 |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证 | 自备 | 0 | 2 | 0 | 真实有效 A4 纸打印 加盖公章 |
| 2 | 银行开设的基本 账户信息 | 自备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 |
| 3 | 代理/派遣人员 名单 | 自备 | 1 | 0 | 1 | 真实有效加盖公章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申请人递交申请；

2.材料受理与审核；

3.签订劳务派遣或社保代理服务协议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审核

签订协议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 9：00-12：00 下午 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30 日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10 个工作日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人力资源服务中心

十一、咨询电话：

0791－86706071 0791－86700502

0791－83868925 0791－83867510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－83986840

家政中介服务

一、事项名称：家政中介服务

二、办事对象：个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有雇佣需求的家庭和有从事

家政服务工作的人员

四、设立依据：

（一）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（国务院 第 700 号令）

（二）《江西省劳动力市场管理条例》（省 人大常委会第十一届第二十次会议修正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 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份 数** | **电子文档 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 要求** |
| 1 | 身份证 | 自备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打印 |
| 2 | 体检合格证 | 自备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申请人申请聘用家政服务人员或从事家政

服务工作；

2.材料受理与审核；

3.组织雇佣双方面谈；

4.签订雇佣协议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审核

双方面谈

签订协议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 9：00-12：00 下午 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即时办结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人力资源服务中心

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－86700576

0791－86710453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－83986840

母婴护理培训

一、事项名称：母婴护理培训

二、办事对象：个人

三、受理条件：城镇失业人员以及农村转移

劳动力

四、设立依据：《关于转发江西省职业培训 政府补贴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》（洪人社字〔2012〕 723 号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 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 档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要求** |
| 1 | 身份证 | 自备 | 1 | 1 | 0 | 真实有效 A4 纸打印 |
| 2 | 户口本 | 自备 | 2 | 1 | 0 | 农村转移劳动力需提供 户口本首页及本人名字 页复印件 A4 纸打印 |
| 3 | 近期照片 | 自备 | 7 | 0 | 0 | 1 寸免冠彩照 5 张2 寸免冠彩照 2 张 |
| 4 | 《就业创业 证》（《就业 失业登记 证》） | 自备 | 1 | 1 | 0 | 城镇失业人员需提供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申请人递交申请；

2.材料受理与审核；

3.参加培训并考核发证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审核

培训发证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 9：00-12：00 下午 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即时办结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人力资源服务中心

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－86700576

0791－86710453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－83986840

用人单位招聘登记

一、事项名称：用人单位招聘登记

 二、办事对象：法人、其他组织

三、办理条件：有招聘需求的各类用人单位 四、设立依据：《江西省劳动力市场管理条

例》（省人大常委会第十一届第二十次会议修正）

五、所需材料清单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材料名称** | **材料来源** | **原件 份数** | **复印件 份数** | **电子文档 份数** | **形式标准 要求** |
| 1 | 经办人身份 证 | 公安部门 核发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2 | 统一社会信 用代码证 | 市场监管部 门核发 | 0 | 1 | 0 | 真实有效A4 纸复印 |
| 3 | 招聘简章 | 自备 | 0 | 0 | 1 | 真实有效 |

六、办理流程与流程图：

### （一）办理流程

1.申请人递交申请；

2.材料受理与审核；

3.确认招聘方式（现场招聘、网络招聘、委

托招聘）；

4.发布招聘信息或招聘公告。

### （二）流程图

递交申请

受理、审核

确定招聘

招聘公告

七、办理时间：周一至周五（法定节假日除外） 上午：9：00－12：00 下午：13：30-17：00 八、法定办结时限：无

九、承诺办结时限：即时办结

十、承办部门：市劳动就业介绍服务中心

十一、咨询电话：0791-8661109

0791-86632349

十二、投诉电话：0791-83986840